

市水务局 2024 年专项资金编制说明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切实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专项资金安排紧紧围绕“十四五”水务规划落地见效，集中财力优先保障重点项目的实施，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水务保障。

二、编制原则

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艰苦奋斗、厉行节约作为预算支出安排的基本方针，增强重点领域、重大项目财力保障。结合我局年度工作需要，优先保障重大民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的实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形成有效投资，打好全市碧水攻坚战，促进社会经济和水环境协调发展。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市级水务城建专项资金总收入 263,512.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501.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011.33 万元。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市级水务城建专项资金总支出 263,512.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63,512.60 万元。其中：

1. 一般债付息及发行费 3,216.54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债付息和一般债发行费。

2. PPP 项目政府付费 96,647.23 万元。主要用于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 PPP 项目、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 PPP 项目和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 PPP 项目等政府付费。

3. 污水处理服务费 128,639.48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费、委托管理的管网、泵站维护费用和征收手续费等。

4. 水务设施维护 20,637.50 万元。市直支出 17,64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管泵站运行维护管理、市管江滩运行维护管理、防汛保障、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江南泵站运行维护、东沙连通渠设施运行维护、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行维护、汉阳六湖连通工程设施运行维护、中心城区市政消防栓运行维护、国家供水应急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新建及改造供水管网设施运行维护、市级分散设施运行维护、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行维护；下区支出 2,997.50 万元，主要用于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修（护）、排水泵站（港西、许家村、北湖水系）运行维护、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武汉

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程等。

5. 水务工程建设 11,828.83 万元。市直支出 10,685.58 万元，主要用于大军山泵站主水泵维修、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 项目、随州花溪河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等 4 个续建项目，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黄孝河江水源生态补水工程等 2 个新建项目，武汉市排涝泵站智慧管理系统、武汉市中心城区排水管网隐患排查、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汉口江滩长江二桥至武汉关功能与景观提升工程、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北武汉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长江主轴汉口江滩防洪及环境（四期）综合整治工程（二七大桥上游端至堤角水厂段）、汉江硤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段）、大军山泵站设施改造——主泵房外墙窗户等维修改造工程、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扩建工程、新生路泵站改扩建工程、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琴断口泵站及配套排水工程、青菱路主干排水工程等 14 个付尾款项目；下区支出 1,143.25 万元，用于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续建，江岸区铁路立交、城市低洼地段老渍水点改造项目付尾款。

6. 水务行业管理 2,543.02 万元。主要用于水空间规划编制、2021 年武汉市重点河湖和水体无人机巡查分析、武汉市（全域）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黄孝河机场

河流域治理 PPP 项目两评一案咨询服务、武汉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再生利用规划、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污染治理系统评估、2023 年度城市黑臭水体水环境和水质市级复检复查、全市建成区管网混错接及隐患改造情况抽检（不含南湖流域）、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2022 年）、南湖流域管网系统深度排查与抽查复核及全流域水环境治理评估等 11 个付尾款项目，PPP 项目等绩效考核、武汉市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技术规程、政府权属涉水资产评估与审计、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案、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抽查检查、2024 年度重点湖泊、斧头湖流域污染源调查项目和黑臭水体及巡司河监测评估项目等 10 个新签订合同项目。

四、绩效目标

（一）PPP 项目政府付费方面。加强 PPP 项目建设期和运维期考核，保证 PPP 项目正常运行，改善重点水体水质，优化城市生态环境。

（二）污水处理方面。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护水环境，全年污水处理集中处理率达到 97%。

（三）水务设施维护方面。加强江滩、堤防、泵站等水务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保证相关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防洪排渍安全。

（四）水务工程建设方面。全面实施将军路泵站、大军山二

泵站、江汉碧道联通及景观工程（一期）等水务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促进水务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提升、基础短板补牢。

（五）水务行业管理方面。完成水务行业规划编制，为推进武汉市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和涉水生态空间管控提供依据。持续加强重点河湖和水体巡查，促进管网提质增效。加强对全市在建水务工程进行监督检查，促进水务工程参建各方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项目管理。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明确职责分工，注重项目过程管理，积极做好协调督办，确保项目预算执行。

（二）加强资金监管。强化预算约束，定期对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检查，督促项目法人单位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切实遵守工程建设程序，防止挤占、挪用、截留建设资金，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强化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将绩效评价作为促进资金管理的有力抓手，紧扣绩效目标，着重分析项目在经济、社会等方面取得的实际效益，以评促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推动水务工程建设迈上新台阶。

附件6-1

市水务局2024年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预算01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	263,512.60	5.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501.27	90.70%	二、外交支出		
1. 经费拨款			三、国防支出		
2. 纳入国库管理的非税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3,011.33	-22.9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八、城乡社区支出	143,011.33	-22.97%
			九、节能环保支出	96,647.23	101.89%
			十、农林水支出	20,637.50	58.75%
			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3,184.62	39.72%
			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1.92	-12.98%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63,512.60	5.90%	支出总计	263,512.60	5.90%

附件6-2

2024年水务城建专项资金预算表

单位：武汉市水务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合计			263,512.60	259,371.85	0.00	259,371.85	87,600.00	4,140.75			
一	一般债付息及发行费			3,216.54	3,216.54		3,216.54					
1	一般债付息	市水务局	2021年发行一般债40000万元，2022年发行一般债16000万元，2023年发行一般债35000万元，按年度支付利息。	3,184.62	3,184.62		3,184.62			一般债发行文件	2021年发行一般债40000万元，年利率3.01%，年度利息1204.06万元；2022年发行一般债16000万元，年利率3.22%，年度利息515.22万元；2023年发行一般债35000万元，年利率2.87%-3.1%，年度利息1015.31万元；2024年发行一般债30000万元，预计年度利息450.03万元。	
2	一般债发行费	市水务局		31.92	31.92		31.92			一般债发行文件	按发行一般债30000万元预估。	
二	PPP项目政府付费			96,647.23	96,647.23		96,647.23					
3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市水务局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6,612.78	6,612.78		6,612.78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合同》	已完成决算评审，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度（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政府付费共计6612.78万元。	
4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市水务局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40,264.06	40,264.06		40,264.06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合同》	已报审决算，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度（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政府付费共计40264.06万元。	
5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市水务局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49,770.39	49,770.39		49,770.39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合同》	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及2024年部分政府付费，共计49770.39万元。	
三	污水处理服务费			128,639.48	128,639.48		128,639.48	87,600.00				
6	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费	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	122,919.48	122,919.48		122,919.48	87,600.00				
(1)	市排水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	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	100,400.00	100,400.00		100,400.00			特许经营协议	2024年按照1.10元/吨安排预算，安排资金100400万元。	
(2)	汉西污水处理厂	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	17,082.48	17,082.48		17,082.48			BOT协议	2024年按照1.139元/吨安排预算，安排资金17082.48万元。	
(3)	黄金口污水处理厂	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	437.00	437.00		437.00			BOT协议	依据BOT协议，按照0.798元/吨安排预算，污水处理量依据协议按日处理1.5万吨保底预测。	
(4)	铁路桥地下净水厂	市水务局	污水处理厂运行	5,000.00	5,000.00		5,000.00			PPP项目合同	依据PPP项目合同，单价1.6元/吨。2024年安排资金5000万。	
7	市级污水设施维护费	市水务局	市级污水收集管网及提升泵站维护、维修改造等	4,000.00	4,000.00		4,000.00			审计报告据实结算	最终结算以审计为准，2024年暂安排资金4000万元（含第三方审计及监理）。	
8	征收手续费	市水务局	代收污水处理费	1,720.00	1,720.00		1,720.00			代收协议	按照收入86000万元计算，比例为2%计提。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四	水务设施维护			20,637.50	17,640.00		17,640.00		2,997.50			
(一)	市管水务设施维护			8,020.00	8,020.00		8,020.00					
9	市管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用于市管泵站及渠道箱涵设施维护改造及设备运行用电，包括泵站及渠道机电设备运行管理及维修保养、自控信息化系统维护、水域渣物清理、运行电费、建筑构筑物等设施养护、运行维护劳务、绿化设施养护及应急抢修经费等。	1,375.00	1,375.00		1,375.00			为保障雨水抽排工作正常开展，根据签署的供电合同要求，电费需按期足额缴纳；根据《DLT596 -2021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DLT 393-2010 输变电设备状态检修试验规程》及供电合同要求，所辖各泵站及渠道电气设备需开展相关试验检测；根据《T/CIDA0011—2022 大中型灌排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指南》、《GBT 30948-2021 泵站技术管理规程》、《水闸运行管理办法》（水运管〔2023〕135号）及《武汉市城市绿化条例》等规范性文件要求，所辖各泵站及渠道设施设备需开展维修保养、水域渣物清理、绿化养护，出现突发情况时需应急处置。	1. 泵站处生产运行电费500万元；2. 市管泵站（所）应急抢修、安全监测及技术成果转化90万元；3. 排涝监测系统及泵站现地自控系统软硬件设施年度维护（2024年）84万元；4. 市管泵站及变电站高压电气设备年度预防性试验（2024年）140万元；5. 市管泵站年度格栅垃圾外运及主汛期应急强化疏捞服务（2024年）50万元；6. 市管泵站抓斗式格栅清污机汛期维保（2024年）35万元；7. 信息化及自控系统升级完善39万元；8. 市管泵站机电设备运行维修保养175.50万元；9. 市属泵站水域渣物清理（2023-2024年度）200万元；10. 绿化设施养护46.50万元；11. 黄家大湾闸、新沟闸、机场河补水泵站年度维保15万元。	
10	市管江滩运行维护管理	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1. 维护江滩护坡、闸口及防洪墙等防洪设施安全运行及水毁修复等；2. 维护江滩600多套供电设施及1万多亮化照明设施安全运行；3. 维护维修江滩2万余套桌椅及健身器材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4. 维护江滩600余套视频监控、照明广场等控制系统安全运行；5. 江滩区域老旧色块提升改造、绿化损毁修复及喷灌保水节水设施维修；6. 防汛展厅及游客服务驿站等便民服务场所开放的维护等；7. 园区安全生产及消杀等用品；8. 停车场、厢式防水墙等资产运维。	5,645.00	5,645.00		5,645.00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江滩办所辖范围设施维护及公共服务。	江滩管理办公室运维资金2000万元，具体包括：1. 防洪设施安全运行和水毁修复等300万元；2. 供电设施改造及损耗维修等200万元；3. 便民服务设施改造等300万元；4. 绿化损毁更换等300万元；5. 综合运营维护900万元。武汉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停车场、厢式防水墙等资产运维经费3645万元。综上，2024年安排5645万元。	
11	防汛保障	市水务局	用于防汛抢险方面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常年项目	参照2023年，2024年安排1000万元。	
(二)	市级平台公司水务设施维护			9,620.00	9,620.00		9,620.00					
12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	2,000.00	2,000.00		2,000.00			市人民政府对《关于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管理事宜有关意见的报告》的签批。	根据《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项目实施方案》，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年度政府付费5505.15万元，费用据实结算。2024年安排2000万元。	
13	江南泵站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对江南泵站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管理。	2,000.00	2,000.00		2,000.00			2019年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明确江南泵站和四新泵站运维管理主体等事宜的回复》签批意见明确“市水务局要参照全市泵站运维标准合理确定江南泵站运维经费”。	2020年运营维护费用2309.94万元、2021年2500万元、2022年2250万元、2023年预计2018.5万元，年均运营维护费用约2269.61万元。2024年全年预估运营维护费用约2500万元，2024年安排2000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14	东沙连通渠设施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对东沙初雨调节池及进出水箱涵、涵闸等设施进行常年维护。	300.00	300.00		300.00			1、2011年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楚河汉街项目建设及管理等工作会议纪要》（[2011]143号）； 2、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印发东沙湖水系调度方案的通知》（[2022]23号）。	2020年至2022年运维费为380万元/年；2023年运维费为300万元/年。根据东沙连通运维费实际支出需求，2024年安排300万元。	
15	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对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日常运行进行维护管理。	1,000.00	1,000.00		1,000.00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补助资金的通知》（[2022]463号）	2022年，市财政局下达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补助资金2000万元，由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专项用于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2024年参照安排1000万元。	
16	汉阳六湖连通工程设施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一是确保渠道及沿岸的形态和畅通，保障水力调度需求；二是基地人工湿地的日常运行维护、保养，定期对园区内的功能净化池塘清理浮萍和蓝藻，适时更新、收割湿地植物，维持设施设备完好，确保其达到净化水质的效果；三是已建成渠道的定期安全巡查；四是万家巷基地已申报武汉市科普环保教育基地，做好硬件、软件的升级维护工作。	140.00	140.00		140.00			1、《市发改委关于武汉新区六湖水系网络工程项目调整的批复》（武发改城建[2008]355号）； 2、《武汉市四水共治领导小组关于下达2017年四水共治建设任务的通知》（武四水治办[2017]2号）。	六湖连通工程运维任务主要包括：1. 确保渠道及沿岸的形态和畅通，保障水力调度需求，费用45万；二是环保教育基地内湿地系统日常运行维护、保养，费用70万元；三是已建成渠道的定期安全巡查，费用3万；四是汉阳万家巷环保基地硬件、软件升级维护工作，费用22万。 综上，2024年安排140万元。	
17	中心城区市政消防栓建设、改造和维护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心城区新增消防栓约120台、改造消防栓、消防闸门及井室约2100处；消防栓巡查、维护、钉牌、排水等。	1,900.00	1,900.00		1,900.00			2015年市政府办公厅《关于研究暂停征收我市中心城区供水价格中城市公用附加费的签报》	主要工作任务包括：1. 根据近三年消防栓巡查、排水、钉铭牌、维修费用以及消防水费，预测2024年消防栓巡查、排水、钉铭牌、维修费用650万元，消防水费500万元；2. 根据近三年建设改造消防栓费用以及2024年计划工作量，预计消防栓新增费用130万元，改造消防栓及支管620万元。 综上，2024年安排1900万元。	用于市水务集团
18	国家供水应急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供水应急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营房设施、装备车辆、人员薪酬、训练演练等保障费用。	200.00	200.00		200.00			市财政局《关于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与运行维护经费落实的意见》（[2019]1017号）	根据市水务集团《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专项资金审核报告》（鄂今朝审字[2023]第106号）审核，2021-2022年，基地运行实际使用资金587.21万元，平均每年约293.6万元；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与运行维护经费落实的意见》，2022年安排500万元用于补贴基地2021-2022年运行维护费用，2023年安排200万元。2024年参照安排200万元。	用于市水务集团
19	新建及改造供水管网设施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配合道路建设，新建、改造供水管网设施。	100.00	100.00		100.00			2011年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大城区供水管网改造建设资金投入有关问题的报告》批复意见	2012年，武汉市政府专门签批，为支持城市供水管网建设工作，每年城建补助40%的资金，即市水务集团完成不低于1亿元管网改造投资，财政补助4000万元。2024年计划完成投资11000万元，2024年安排补助资金100万元。	用于市水务集团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20	市级分散设施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黄孝河、机场河、晒湖闸、建设渠四处分散设施运维费。	780.00	780.00		780.00			1、《市发改委关于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批复》； 2、《市水务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市级水体提质攻坚整治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武水[2018]131号）。	2018年以来，市级分散设施运维费共计安排30301.9万元。其中，2018年至2022年共计发生费用37607.47万元（已经审计），已支付29921.9万元。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运维费约4040万元，已支付380万元。2024年全年预估运维费约2000万元，考虑财政承受能力，2024年安排780万元。	
21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营维护费用。	800.00	800.00		800.00			2023年10月15日，市政府在《关于提请明确湖溪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运维主体的请示》签批意见明确湖溪河整治工程于2023年11月1日前移交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和东湖风景区，移交后的运维费用由两区承担，2022年10月完成工程验收后至2023年10月31日的过渡期运维费用由市级资金承担。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自2022年10月进入运维，经初步测算，2022年10月至2023年10月运营维护费用1517.85万元。2024年安排800万元。	
22	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行维护	市水务局	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包括箱涵清淤、日常巡查等工作。	400.00	400.00		400.00			2023年5月24日，市领导在《关于黄孝河低位箱涵维护资金渠道的回复意见》签批意见明确“同意市水务局按照市场化原则，采取竞争性方式，招标确定黄孝河低位箱涵工程运维主体，并严格控制运维成本”。	2023年7月4日，我局向市财政局报送《市水务局关于申请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项目F类指标的函》，申请金额715.71万元。2023年9月13日确定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项目中标单位，合同金额710.7103万元（据实结算）。另有22万元监理费用。2024年安排400万元。	
（三）	下区补助资金			2,997.50					2,997.50			
23	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修（护）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对2.2公里排水箱涵、4座压力经、1套自留闸门进行日常疏捞维护管理。	110.00					110.00	根据市政府办公厅07年6月18日签报精神，武钢工业港区港池改造工程自07年10月由青山区水务局接管，根据已批复的“关于申请解决工业港排水箱涵年度日常维护管理经费的请示”精神，该项目由市级负责运维经费。	该项目维护管理费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堤防设施维修养护经费、涵闸维修养护经费、压力箱涵维修养护经费等，经测算全年的运维管理费用需要136.68万元。2024年安排110万元。	
24	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	青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对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北湖闸泵站等排水泵站前池、清渣机、泵机、闸门、泵房、配电设备等泵站各类设施设备进行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泵站正常运行。	900.00					900.00	1、《市财政局关于将港西和许家村两座大型排水泵站划转由市统一管理的意见》（[2011]759号）； 2、《市财政局关于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维经费的意见》（[2019]1014号）。	参照2023年，2024年安排900万元（港西泵站、徐家村泵站300万元，北湖水系排水泵站600万元）。	
25	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	江岸、江汉、硚口、汉阳、武昌、青山、洪山、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对武汉市三环内区管江滩，598.86公顷进行运维管理，包括安保服务、环卫保洁、绿化管养等，保障区管江滩正常运行。	1,200.00					1,200.00	《湖北省河道管理实施办法》； 《武汉市江滩管理办法》； 《区管江滩市级维护补助资金管理细则（试行）》。	按照市域三环内各区管江滩面积，并参照市管江滩“三保”（保安、保洁、保绿）经费均值测算，2024年安排1200万元，具体包括：江汉区2个江滩项目7万元，硚口区5个江滩项目229万元，汉阳区9个江滩项目378万元，青山区4个江滩项目271万元，江岸区2个江滩项目82万元，东西湖区1个江滩项目33万元，武昌区2个江滩项目80万元，洪山区1个江滩项目120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 算支出				
26	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蔡甸区、东西湖区、青山区（化工区）	蔡甸区东湖泵站、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	187.50				187.50	根据《泵站技术管理规程》和《电力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等技术规范，由于东湖、李家墩等3处泵站在承担农业排涝的同时，协助排放中心城区滞水，故对3处泵站运行予以补助，以承担排水面积结合排水量考虑运行补助费用。	参照2023年安排，蔡甸区东湖泵站55万元，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67.5万元，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65万元。	
27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	黄陂区、新洲区、蔡甸区、江夏区	新洲区道观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新洲区少潭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江夏区樊家垵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 黄陂区、新洲区、蔡甸区水土保持监测站点维护管理； 新洲区、蔡甸区、江夏区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	300.00				300.00	根据水利部会同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的指导意见》，《中央财政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补助专项管理办法》（〔2009〕335号）和《湖北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鄂财综规〔2015〕5号）明确水土保持补偿费用于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第二十二条中收支分类“01项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02项预防保护和监督管理”。	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220万元，具体为新洲区道观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120万元，新洲区少潭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50万元，江夏区樊家垵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50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站点维护管理费30万元，具体为黄陂区蔡店水保监测点10万、新洲区磨盘山水保监测点10万、蔡甸区西湖流域水保监测点10万。 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50万元，具体为新洲区磨盘山流域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10万元、蔡甸区西湖流域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10万，江夏区高腊梅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30万元（含科普展示补助）。	
28	武汉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程	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	新洲区潘塘街土河、江夏区载南河、黄陂区解放堰河试点小流域综合治理。	300.00				300.00	根据《武汉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作方案》，到2024年12月底，新洲区潘塘街土河、江夏区载南河、黄陂区解放堰河等3个市级试点小流域要全面开展试点工作，边实施，边总结，对试点成效进行全面评估，形成快速有效的治理模式，达到生态美、产业强、百姓富的小流域综合治理目标，从而深化推进全城“四化同步”发展。	武汉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程300万元，分配新洲区、江夏区、黄陂区各100万元，用于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作。	
五	水务工程建设			11,828.83	10,685.58		10,685.58	1,143.25			
(一)	续建项目			3,090.46	2,090.46		2,090.46	1,000.00			
29	大军山泵站主水泵维修	市大军山泵站管理处	更换8台主水泵叶轮（不锈钢材质）和叶轮外壳（铸钢材质）。	139.44	139.44		139.44		《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水利水电设备安装工程概算定额》、《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	项目批复总投资550万元，合同金额521.3万元，已到位资金333万元，2024年安排139.44万元。	
30	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泵站拟新建规模为78立方米/秒，采用8台立式混流泵，单泵流量为9.75立方米/秒；配套建设进水箱涵、进水闸井、格栅工作桥、前池、出水管道、真空破坏室等。	1,180.00	1,180.00		1,180.00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关于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2〕39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100942.64万元，2021年到位250万元，2023年到位45000万元，2024年安排1180万元。	
31	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资本金	市水务局	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资本金付费。	271.02	271.02		271.02		《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合同》。	根据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34亿元，资本金20%，其中政府方出资5%共计3371.02万元，已安排资金3100万元，2024年安排271.02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 算支出				
32	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	经开区水务和湖泊局	新建大军山二泵站，设计流量100立方米每秒，配套扩建进水港及控制性建筑物。	1,000.00				1,000.00	《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落实全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政[2020]18号）； 《市水务局关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概算总投资36219.64万元，市级投资18109.82万元。按照年度计划，2022年度安排1410万元，2023年安排1614万元，2024年安排1000万元。	
33	随州花溪河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与随州市联合开展府澧河流域治理合作示范项目 建设。	500.00	500.00	500.00			1.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公文处理笈（第092805号，2022年9月23日）； 2. 随州市水利和湖泊局关于随州市曾都区花溪河（北郊段）水生态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随河建管〔2023〕5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3482万元，按照武汉、随州各承担50%计算，约1741万元，2023年已到位市级财政资金50万元。2024年安排500万元。	
（二）	新建项目			2,100.00	2,100.00	2,100.00					
34	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防洪工程、碧道贯通及景观提升工程、原码头配套建筑加固及装饰工程、配套水电工程等。	2,000.00	2,000.00	2,000.00			《市发改委关于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3]102号）	项目估算投资42907.98万元，2024年开工，按照年度计划，2024年安排建设资金2000万元。	
35	黄孝河江水源生态补水工程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引用江水源能源站尾水作为水源对黄孝河进行生态补水，补水规模10万立方米/天。新建补水管道：DN1000mmL=5140m：钢坝闸2座：BH=60mX3.0m，BH=36mX3.0m。	100.00	100.00	100.00			市领导在《关于恳请同意先行启动黄孝河江水源生态补水工程的请示》的批示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2.3亿元，预计2024年完成50%以上工程量，2024年安排100万元。	
（三）	已决算，付尾款项目			4,458.20	4,314.95	4,314.95		143.25			
36	武汉市排涝泵站智慧管理系统	市水务防汛信息中心	包括通讯传输网络，完善中心城区排涝泵站自动化改造及排涝中心调度控制系统，建设新城区排涝泵站信息接入及标准规范制定等内容。	368.98	368.98	368.98			武汉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武汉排涝泵站智慧管理系统项目建设方案》审查意见的函》	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4727.12万元，项目已验收已审计，按财务决算审计报告支付尾款。决算审定金额为4,008.65万元，已到位资金2,620.96万元，2024年安排368.98万元。	
37	武汉市中心城区排水管网隐患排查	市水务防汛信息中心	建设内容包括中心城区排水管网内部状况进行全面系统检测，查明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隐患，并结合排水管网水力基础模型，对现有排水系统运行的效能进行评估。	400.00	400.00	400.00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武汉市中心城区排水管网隐患排查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武发改基础[2018]203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10077.76万元，决算审定金额9386.02万元，已到位资金7985.55万元，2024年安排400万元。	
38	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	市水务局	1、在鹦鹉湖泵站，新建截污管道、消能井、储泥池等设施，并对相关配套设施进行改造升级；2、对常青、后湖、杨泗港、罗家路泵站的陶瓷轴承等设施设备进行更换维修。	238.41	238.41	238.41			根据《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225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1227.69元，决算审定金额1110.950834万元，已到位资金872.543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38.407334万元。	
39	江岸区铁路立交、城市低洼地段老渍水点改造项目	江岸区水务和湖泊局	江岸区6处铁路立交、城市低洼地段老渍水点改造，新建d300mm-d2000mm排水管道2.5千米，临时泵站一座（Q=2.4立方米/秒）。	143.25				143.25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市灾后水利建设项目计划表的投资》（武政办[2016]142号）、岸建设字[2018]25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3267.5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748.247099万元，已到位资金260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43.247099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40	汉口江滩长江二桥至武汉关功能与景观提升工程	市江滩管理办公室	对汉口岸滩桩号41+191-41+915进行修改改造，岸滩清理13709平方米，回复步道464米，新建护脚槽464米，新建护垫护坡9693平方米，景观改造面积42546平方米，以及相关配套工程。	230.78	230.78		230.78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汉口江滩长江二桥至武汉关功能与景观提升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6]84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2294.0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017.495589万元，已到位资金1786.72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30.78万元。		
41	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北武汉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	市堤建中心	对邓家口段、大咀段、双窑段、中湾段、窑湾子段、军山段、天兴洲段、天兴洲尾段、工业港段、武湖～柴泊湖段、尹魏段、柴林湾段、黄金口段、东风造纸厂段、艾家嘴、沿河堤出口右岸段及沿河堤出口左岸段等17处护岸段进行整治。	2,000.00	2,000.00		2,000.00		《省水利厅关于〈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北武汉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鄂水利复[2017]138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64448.1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57093.30万元。中央专项资金已全部到位，地方配套资金到位16421.25万元，2024年安排2000万元。		
42	长江主轴汉口江滩防洪及环境（四期）综合整治工程（二七大桥上游端至堤角水厂段）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滩地整治及景观工程，总面积16万平方米。其中堤坡整治1.5万平方米，防汛通道1450米，园路1.61万平方米，广场1860平方米，绿化面积13.9万平方米，视频监控工程、广播系统及配套给排水等相关设施工程。	517.48	517.48		517.48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长江主轴汉口江滩防洪及环境（四期）综合整治工程（二七大桥上游端至堤角水厂段）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8]179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11387.85万元，决算审定金额9937.28万元，已到位资金9419.8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517.48万元。		
43	汉江桥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段）	武汉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岸坡及滩地整治工程，堤坡整治土方加培3.13万立方米，滩地整治面积25.96万平方米；景观绿化改造工程，道路面积5.28万平方米，广场面积2.45万平方米，绿化面积34.73万平方米；新建管理用房800平方米；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550.00	550.00		550.00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汉江桥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段）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7]43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22016.89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0874.8998万元，已到位资金17539.55万元，2024年安排550万元。		
44	大军山泵站设施改造—主泵房外墙窗户等维修改造工程	市大军山泵站管理处	主泵房中控室、仓库外墙立面进行改造；主泵房电机层、检修层地面铺装更新；主泵房吊顶进行更新。	9.30	9.30		9.30		大军山泵站设施改造—主泵房外墙窗户等维修改造工程 相关批复	项目决算审定金额189.29892万元，已到位资金18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9.29892万元。		
（四）	已完工，未决算项目			2,180.17	2,180.17		2,180.17					
45	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	市汤逊湖泵站管理处	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高压柜、站用变压器保护屏、直流屏、低压柜等设备迁移、电缆沟及电缆恢复。	54.41	54.41		54.41		《市水务局关于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实施方案的批复》（武水函[2021]112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282万元，2021年12月开工建设，2022年11月4日竣工验收，已到位资金203.92万元，待决算审计完成后结算尾款，2024年安排54.41万元。		
46	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扩建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汤逊湖泵站专用变电站改造、石咀变电站至汤逊湖泵站专用变电站110kV电力通道新建。	365.76	365.76		365.76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1]154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6256.91万元，2021年到位1500万元，2022年到位1700万元，2023年到位270万元，2024年安排365.76万元。		
47	新生路泵站改扩建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外沙湖闸改造、进水箱涵疏通、泵房闸门室进水泵改造和其他配套工程。	260.00	260.00		260.00		根据《市发改委关于新生路泵站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1]176号）	项目批复总投资3884.82万元，2021年到位684.32万元，2022年到位1100万元，2023年到位855万元，2024年安排260万元。		
48	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53.8立方米/秒，BH3.0米*2.5米-BH5.0米*2.5米，长度2.2公里。	500.00	500.00		500.00		市城建委关于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5]38号）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49	琴断口泵站及配套排水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立方米/秒，自排闸、消力井各一座；拆迁3.7万立方，DN2000压力管10500米，箱涵720米。	500.00	500.00		500.00			市城建委关于琴断口泵站及配套排水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6]8号）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50	青菱路主干排水工程	武汉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BH3.0*1.8米~2-BH5.0*2.5米，长度3公里。	500.00	500.00		500.00			市城建委关于青菱路主干排水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5]21号）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六	水务行业管理			2,543.02	2,543.02		2,543.02					
51	武汉市水空间布局规划	市水务局	编制武汉市水空间布局规划，统筹考虑“三区三线”范围内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修复的需求，深入分析事关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水问题以水资源承载能力为刚性约束，以水生态环境承载能力为尺度，划定涉水生态空间，优化水务基础设施空间布局，确定水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点任务。	146.00	146.00		146.00			湖北省《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技术大纲》（鄂水利函〔2020〕326号），开展武汉市水务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的编制工作。	项目合同金额538万元，2023年已支付246万元，项目已完成，2024年安排进度款146万元。	
52	2021年武汉市重点河湖和 水体无人机巡查分析	市水务局	采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手段定期对59个黑臭水体周边及100个重点河湖流域范围内的突出环境问题（含“四乱”问题）进行水环境巡查分析并形成视频及分析报告。	130.16	130.16		130.16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武汉市深化河湖长制推动“三长联动”工作方案》（武办文[2018]43号）	1.对全市黑臭水体开展无人机飞检，费用为350万元。2.对全市规模以上58条河流域（含蓝线以内）范围、42个重点湖泊流域（蓝线以外）范围内“四乱”问题利用卫星遥感技术每季度进行1次筛查比对，费用约为300万。 项目合同金额645.2008万元，已支付515.050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30.1503万元。	
53	武汉市（全城）排水防涝 专项规划编制	市水务局	面向2035年，编制武汉市中心城区、功能区、新城区全域范围的排水防涝专项规划。	118.50	118.50		118.50			根据《十九届五中全会》要求，我市正在编制面向2035年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排水防涝专项规划应与其保持一致。	项目合同金额395万元，已支付276.5万元，该规划已获市政府批复，2024年安排尾款118.5万元。	
54	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	市水务执法总队	1、对全市125个湖泊开展季度飞检； 2、对全市9座大中型水库开展季度飞检。	303.60	303.60		303.60			1.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 2.《湖北省水库管理办法》 3.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深化河湖长制推进“三长联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1、湖泊、水库按保护范围线计算长度，全市湖库飞检总里程约1080公里。参照《工程勘察设计取费标准》2002年版计算取费标准，结合往年类似项目价格，预计2024年项目经费为36.4万元； 2、2022年项目合同金额672万元，2022年已支付268.8万元，2023年已支付136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67.2万元。 综上，2024年共计安排303.6万元。	
55	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 PPP项目两评一案咨询服务	市水务局	编制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PPP项目两评一案。	18.80	18.80		18.80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通知（财金[2015]166号）》等有关PPP项目要求，需编制“两评一案”。	2022年已公开招投标，合同金额147万，已支付84.1万。按照合同约定需支付第二笔进度款剩余费用18.8万元，2024年安排进度款18.8万元。	
56	武汉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 厂尾水再生利用规划	市水务局	依据《全国节水型社会十四五规划》以及发改委《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对再生水利用“地级以上缺水城市达到25%以上”要求，结合武汉市实际，全面分析我市污水处理厂尾水再生利用用途，规划建设项目。	156.00	156.00		156.00			1.《全国节水型社会十四五规划》 2.《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3.市领导会议要求	合同金额195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9月-2024年12月，2023年已支付20%首付款39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56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57	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污染治理系统评估	市水务局	为解决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反馈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问题，依据市政府批复的《武汉市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治理总体方案》开展系统评估。评估主要包括相关上报指标计算分析、现状诊断评估、划分污水单元和制定污水单元达标创建技术导则五大块内容。评估手段包括在线监测、调查、管网排查、相关研究及数据分析。	67.80	67.80		67.80		1. 依据第二轮中央环保督促反馈省19（市5）号问题整改措施，及市长江办《关于2021年国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涉汉问题整改情况的通报》反映问题整改工作需要。 2. 《省住建厅关于加快推进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措施进度的督办函》（[2022]2170号）。 3. 《市政府关于同意市水务局报送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治理问题治理总体方案和责任状的请示》（2022年10月）。 4. 《武汉市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治理总体方案》。	合同金额452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9月-2026年6月。2023年已支付50%首付款226万元，2024年应支付15%，安排进度款67.8万元。		
58	2023年度城市黑臭水体水环境和水质市级复查	市水务局	对全市65条黑臭水体汇水范围内的突出问题进行水环境市级巡查和飞检，并形成视频及督办报告；针对65条黑臭水体的水质情况开展市级复查，分析汇水范围内影响水体水质稳定的因素针对关键问题与成因，提出流域水环境改善方案，并提出长效管理建议。	48.00	48.00		48.00		1、根据《“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环办水体[202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要求，“已经完成治理、实现水体不黑不臭的县级以上城市，要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 2、《城市黑臭水体水环境和水质市级复查》项目合同。	合同金额78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6月-2024年5月。2023年已支付3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48万元。		
59	全市建成区管网混错接及隐患改造情况抽检（不含南湖流域）	市水务局	对除南湖流域外其它建成区内，各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混错接改造、缺陷修复、管网疏淤维护等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抽检。	94.50	94.50		94.50		1、依据第二轮中央环保督促反馈省34（市12）号问题整改措施 2、《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武水[2020]64号）工作内容 3、市纪委监委中央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工作要求。	合同金额394.5万，服务期拟定2023年11月-2024年12月。按照财政局申请F类指标的批复，2023年已安排300万，2024年安排94.5万。		
60	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	市水务局	全市建成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混错接改造、缺陷修复、管网疏淤维护等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抽检并考核。	235.43	235.43		235.43		《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武水[2020]64号）	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2022年）合同金额385.5万元，服务期2022年9月-2023年8月。目前实际已支付0万元，2024年安排235.43万元。		
61	南湖流域管网系统深度排查与抽查复核及全流域水环境治理评估	市水务局	1. 对南湖流域内雨污管网进行深度排查，对流域内已完成改造的混错接、缺陷、雨污分流点位改造成效进行抽检复核； 2. 对南湖攻坚治理以来全流域水生态环境情况开展系统评估，并对近两年治理工作进行双月跟踪评估。	291.95	291.95		291.95		《南湖流域水环境提升总体方案》	2023年已签订合同，合同总金额757.5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2024年12月。2023年已支付173.6万元，2024年安排291.95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62	PPP项目等绩效考核	市水务局	1.沙湖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等PPP项目运维期绩效考核。 2.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运维期绩效考核。 3.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 4.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215.28	215.28	215.28			根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绩效管理操作指引》（财经[2020]13号）有关要求。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等有关标准。	1.沙湖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等PPP项目运维期绩效考核30万元。 2.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一是2023年度绩效考核，合同金额14.28万元，已支付0万元，需支付尾款14.28万元；二是2024年度绩效考核，费用预计需15万元。2024年安排29.28万元。 3.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2023年6月至2024年12月绩效考核服务费用预计需30万元，2024年安排30万元。 4.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2023年8月至2024年7月绩效考核服务费用预计需4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5.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合同总金额86万元，已支付7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6万元。 6.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预计资金需求10万元，2024年安排10万元。 7.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建设期考核，预计总资金需求8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8.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绩效考核，2024年安排20万元。	
63	武汉市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市水务局	调查、收集武汉市域内通顺河沿线岸线开发利用现状，分析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存在的主要问题及经济社会发展对岸线开发利用的需求，科学划定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绘制规划成果图集。	30.00	30.00	30.00			按照《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全省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要求，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需在2024年12月前完成审批，组织编制武汉市域内通顺河的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十分迫切。	本项目属于项目咨询服务类项目，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进行取费。2024年安排30万元。	
64	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市水务局	对由市水务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的市级政府投资的水务建设项目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90.00	90.00	90.00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	根据各业务处室报送的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需求，进行总额控制，2024年安排90万元。	
65	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技术规程	市水务局	编制我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相关技术要求、处理工艺、处置措施及消纳资源化利用等相关标准。	20.00	20.00	20.00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参考前期编制《武汉市排水管网建管技术规程》费用，2024年安排20万元。	
66	政府权属涉水资源评估与审计	市水务局	对于潜在符合收购条件的政府权属涉水资源价值开展评估工作，并进行审计。	42.00	42.00	42.00			市领导《关于推进污水处理服务费应收账款问题的请示》的批示意见。	评估资产规模预计14.8亿，估算评估服务费18万元，审计服务费用24万元，预计总费用42万元，2024年安排42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	年度预算					政策依据	测算过程	备注
				总计	市直支出			下区支出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预算				
							小计	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67	武汉市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案	市水务防汛信息中心	编制《武汉市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实现科学布局,统筹建设。包括：1.打造全国领先的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平台；2.建设适度超前的水务基础支撑能力设施；3.建立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基础保障体系。	80.00	80.00		80.00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 46号)》进行取费。2024年安排80万元。	
68	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前期经费	市水务局	1、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2、编制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测算服务单价、拟定特许经营协议。	155.00	155.00		155.00		市领导《关于研究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模式的签报》	1、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85万,2024年安排85万元； 2、编制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测算服务单价、拟定特许经营协议70万,2024年安排70万元。 综上，该项目预计总费用155万，2024年安排155万元。	
69	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抽查检查	市水务局	开展对全市在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管理和市场行为等工作的抽查检查。	40.00	40.00		40.0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提出，政府可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进行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水利部《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第五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流域管理机构可以采取购买技术服务的方式对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实施质量监督。	全年开展抽查检查4次，每次抽查40个项目（市级10个、区级30个），共160个项目，每个项目派出2个专家（1个质量专家、1个安全专家）现场检查。根据鄂建监协〔2015〕7号文，专家满足高级职称并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日基本费为1000-1200元，管理费500元，单个项目检查费用2500元。预计总资金需求为160个项目*0.25万元=4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70	斧头湖流域污染源调查项目	市水务局	以斧头湖流域为研究区，以现阶段流域内的问题为导向，开展本地情况调查、陆域污染源调查、水生态调查、数据收集分析，开展水环境分析，为后续流域开展斧头湖治理工作等提供技术支撑。	110.00	110.00		110.00		市主要领导关于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攻坚的具体要求，推动斧头湖水环境质量改善，加强水环境问题排查、分析和研判，提升我市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管理能力。	1、监测费用根据《湖北省环境监测服务收费标准》（鄂价环资规〔2013〕223号）； 2、相关分析及评估费用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进行取费。2024年共安排110万元。	
71	2024年度重点湖泊、黑臭水体及巡司河监测评估项目	市水务局	1、对2024年度重点湖泊（包括纳入国控省控的湖泊，中央巡视、中央环保督察、国家长江经济带警示片、省委巡视、省级环保督察等各级督察反馈的问题湖泊，社会关注度高的湖泊，水质明显下降的湖泊）进行水质提升工作的开展技术指导、跟踪监测、进度检查和效果评估，及时掌握和评估相关整治工程实施进度及成效，督促湖泊治理工作有效落实，保障湖泊治理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有效性。 2、对16条重点水体，按季度开展常规飞检，剩余43条黑臭水体根据实际需求开展飞检，保障全年全覆盖。针对巡司河，根据巡司河深化整改方案，制定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开展工作抽查并进行不定期现场巡查。	150.00	150.00		150.00		1、省委办公厅、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湖泊综合治理的指导意见》（鄂办发[2023]18号），《武汉市湖泊综合治理工作方案》，以及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要求高度重视湖泊污染防治工作，持续深入抓好整改“我市重点湖泊水质治理提升”工作。 2、根据《“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环办水体[202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要求，“已经完成治理、实现水体不黑不臭的县级以上城市，要巩固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建立防止返黑返臭的长效机制”。	1.重点湖泊水质提升监测与评估75万元：一是对各区重点湖泊水质提升问题清单、措施清单、项目清单技术把关；二是开展季度跟踪监测、进度检查和分析，以及重点点位的监测；三是督导检查：方案制定、资料收集整理、现场问题及日常管护运维工作落实情况抽查、效果报告及建议报告。 2.黑臭水体日常巡查与监管75万元：一是对各区黑臭水体日常管护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其中重点黑臭水体开展季度监管，其他黑臭水体每半年跟踪监测一次；二是对各区黑臭水体水质情况开展监督性监测，对重点黑臭水体的在每年梅雨期间开展2轮监督性监测（四项指标）； 三是对巡司河开展季度跟踪评估，对巡司河黑臭水体治理效果巩固，内源污染治理，溢流污染控制，管网体系建设，管网提质增效，长效监管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工作。 2024年共安排150万元。	

说明：
1. 项目内容、编制依据应填报完整,按照轻重缓急排序,突出保障重点；
2. 所有项目须编制绩效,明确绩效指标；新出台申请市级财政资金10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应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条件。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PPP项目政府付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T00000010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谭莹雪	联系电话	82854482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合同； 2、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合同； 3、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合同。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合同按时支付可用性付费和运维付费。				
项目总预算	96,647.23	项目当年预算	96,647.2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87870.42万元，2024年96647.23万元，比上年增加8776.81万元，主要是新增付费事项。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6,647.2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647.2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6,647.2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6,612.78	已完成决算评审，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度（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政府付费共计6612.78万元。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40,264.06	已报审决算，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度（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项目政府付费共计40264.06万元。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政府付费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可用性付费及运维绩效付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	49,770.39	根据PPP项目合同，预算安排为2023年及2024年部分政府付费，共计49770.39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PPP项目引入社会资本，实施各项水环境治理工程，提升环境质量水平，改善重点水体水质，优化城市生态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的实施，保护水生态，改善水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	控制在ppp项目合同约定金额内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支付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合规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实施环境提升工程，保护水生态，改善水环境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	-	控制在ppp项目合同当期约定金额内	控制在ppp项目合同当期约定金额内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支付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项目支付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支付保障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合规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PPP项目政府付费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实施环境提升工程，保护水生态，改善水环境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服务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T0000000109 42010023807T0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谭莹雪	联系电话	82854482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污水处理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税[2014]151号），污水处理费专项用于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行和污泥处理处置，以及污水处理费的代征手续费支出。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污水处理量，按照预算价格按月支付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128,639.48	项目当年预算	128,639.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资金126303.95万元，2023年126387.23万元，2024年128639.48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252.25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8,639.4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8,639.48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合计		128,639.48		
一、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费			122,919.48		
1. 市排水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运行	委托业务费	100,400.00	2024年按照1.10元/吨安排预算，安排资金100400万元。	依据特许经营协议
2. 汉西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运行	委托业务费	17,082.48	2024年按照1.139元/吨安排预算，安排资金17082.48万元。	依据BOT协议补充协议
3. 黄金口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运行	委托业务费	437.00	依据BOT协议，按照0.798元/吨安排预算，污水处理量依据协议按日处理1.5万吨保底预测。	依据BOT协议
4. 铁路桥地下净水厂	污水处理厂运行	委托业务费	5,000.00	依据PPP项目合同，单价1.6元/吨。2024年安排资金5000万。	依据项目PPP合同
二、市级污水设施维护费	市级污水收集管网及提升泵站维护、维修改造等	委托业务费	4,000.00	最终结算以审计为准，2024年暂安排资金4000万元（含第三方审计及监理）。	审计报告据实结算
三、征收手续费	代收污水处理费	委托业务费	1,720.00	按照收入86000万元计算，比例为2%计提。	依据代收协议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市级污水设施维护经费审计		1		1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护水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委托污水处理设施运行及管网、泵站维护工作，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保护水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费单价	≤特许经营（BOT\PPP）协议价	计划数据		
			代收污水处理费收费比例	≤2%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均维护管道长度（km）	≥500	计划数据		
			年均维护泵站数量（座）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年均污水集中处理率（%）	≥97	计划数据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管道、泵站完好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费上缴国库及时率（%）	≥9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 年	上 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费单价	-	-	≤特许经营（BOT\PPP）协议价	计划数据
			代收污水处理费收费比例	-	-	≤2%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排水公司负责运营的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万吨）	87466	108400	94000	计划数据
			汉西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万吨）	24113	25550	22630	计划数据
			黄金口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万吨）	504.55	430	430	计划数据
			铁路桥地下净化水厂污水处理量（万吨）	-	3600	3600	计划数据
			维护管道长度（km）	441.2	500	500	计划数据
			维护泵站数量（座）	48	60	6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污水集中处理率（%）	97	97	97	计划数据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管道、泵站完好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费上缴国库及时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安全 稳定运行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设施维护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Y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曾之俊（市排水泵站管理处处长）、喻正茂（市江滩办主任）、彭勇（排水处处长）、何良盛（供水处处长）、谭莹雪（污水处处长）、刘青（防御处处长）、张文春（水利水保处处长）、代旭行（堤防处处长）、徐照彪（湖泊处处长）、冯文琦（南湖办督察专员）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水务基础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保证相关设施的正常运行、保证防洪排渍安全。				
项目主要内容	江南泵站运行维护管理、市管和区管江滩堤防设施维护管理、中心城区市政消防栓运行维护、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等。				
项目总预算	20,637.50	项目当年预算	20,637.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17786.89万元，2023年24455.44万元，2024年20637.50万元，比上年减少3817.94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637.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637.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0,637.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市管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用于市管泵站及渠道箱涵设施维护改造及设备运行用电，包括泵站及渠道机电设备运行管理及维修保养、自控信息化系统维护、水域渣物清理、运行电费、建筑构筑物等设施养护、运行维护劳务、绿化设施养护及应急抢修经费等。	维修（护）费	1,375.00	1.泵站处生产运行电费500万元；2.市管泵站（所）应急抢修、安全监测及技术成果转化90万元；3.排涝监测系统及泵站现地自控系统软硬件设施年度维护（2024年）84万元；4.市管泵站及变电站高压电气设备年度预防性试验（2024年）140万元；5.市管泵站年度格栅垃圾外运及主汛期应急强化疏捞服务（2024年）50万元；6.市管泵站抓斗式格栅清污机汛期维保（2024年）35万元；7.信息化及自控系统升级完善39万元；8.市管泵站机电设备运行维修保养175.50万元；9.市属泵站水域渣物清理（2023-2024年度）200万元；10.绿化设施养护46.50万元；11.黄家大湾闸、新沟闸、机场河补水泵站年度维保15万元。	

市管江滩运行维护管理	1. 维护江滩护坡、闸口及防洪墙等防洪设施安全运行及水毁修复等；2. 维护江滩600多套供电设施及1万多亮化照明设施安全运行；3. 维护维修江滩2万余套桌椅及健身器材等基本公共服务设施；4. 维护江滩600余套视频监控、照明广场等控制系统安全运行；5. 江滩区域老旧色块提升改造、绿化损毁修复及喷灌保水节水设施维修；6. 防汛展厅及游客服务驿站等便民服务场所开放的维护等；7. 园区安全生产及消杀等用品；8. 停车场、厢式防水墙等资产运维。	维修（护）费	5,645.00	江滩管理办公室运维资金2000万元，具体包括：1. 防洪设施安全运行和水毁修复等300万元；2. 供电设施改造及损耗维修等200万元；3. 便民服务设施改造等300万元；4. 绿化损毁更换等300万元；5. 综合运营维护900万元。 武汉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停车场、厢式防水墙等资产运维经费3645万元。 综上，2024年安排5645万元。	
防汛保障资金	用于防汛抢险等方面的支出。	维修（护）费	1,000.00	参照2023年，2024年安排1000万元。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	维修（护）费	2,000.00	根据《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项目实施方案》，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年度政府付费5505.15万元，费用据实结算。2024年安排2000万元。	
江南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对江南泵站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管理。	维修（护）费	2,000.00	2020年运营维护费用2309.94万元、2021年2500万元、2022年2250万元、2023年预计2018.5万元，年均运营维护费用约2269.61万元。2024年全年预估运营维护费用约2500万元，2024年安排2000万元。	
东沙连通渠设施维护	对东沙初雨调节池及进出水箱涵、涵闸等设施进行常年维护。	维修（护）费	300.00	2020年至2022年运维费为380万元/年；2023年运维费为300万元/年。根据东沙连通渠运维费实际支出需求，2024年安排300万元。	
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资金	对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日常运行进行维护管理。	维修（护）费	1,000.00	2022年，市财政局下达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补助资金2000万元，由武汉碧水集团有限公司专项用于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设施运维。2024年参照安排1000万元。	
汉阳六湖连通工程设施运行维护	涉及墨水湖、龙阳湖、三角湖、南太子湖、北太子湖、后官湖及相应连通渠系2024年运维费	维修（护）费	140.00	六湖连通工程运维任务主要包括：1. 确保渠道及沿岸的形态和畅通，保障水力调度需求，费用45万；二是环保教育基地内湿地系统日常运行维护、保养，费用70万元；三是已建成渠道的定期安全巡查，费用3万；四是汉阳万家巷环保基地硬件、软件升级维护工作，费用22万。 综上，2024年安排140万元。	
中心城区市政消防栓运行维护	中心城区新增消防栓约120台、改造消防栓、消防闸门及井室约2100处；消防栓巡查、维护、钉牌、排水等	维修（护）费	1,900.00	主要工作任务包括：1. 根据近三年消防栓巡查、排水、钉铭牌、维修费用以及消防水费，预测2024年消防栓巡查、排水、钉铭牌、维修费用650万元，消防水费500万元；2. 根据近三年建设改造消防栓费用以及2024年计划工作量，预计消防栓新增费用130万元，改造消防栓及支管620万元。 综上，2024年安排1900万元。	
国家供水应急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	国家供水应急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营房设施、装备车辆、人员薪酬、训练演练等保障费用	维修（护）费	200.00	根据市水务集团《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专项资金审核报告》（鄂今朝审字[2023]第106号）审核，2021-2022年，基地运行实际使用资金587.21万元，平均每年约293.6万元；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建设工程项目建设与运行维护经费落实的意见》，2022年安排500万元用于补贴基地2021-2022年运行维护费用，2023年安排200万元。2024年参照安排200万元。	
新建及老旧供水管网设施改造	配合道路建设，新建、改造供水管网设施	维修（护）费	100.00	2012年，武汉市政府专门获批，为支持城市供水管网建设工作，每年城建补助40%的资金，即市水务集团完成不低于1亿元管网改造投资，财政补助4000万元。2024年计划完成投资11000万元，2024年安排补助资金100万元。	
市级分散设施运行维护	黄孝河、机场河、晒湖闸、建设渠四处分散设施运维费	维修（护）费	780.00	2018年以来，市级分散设施运维费共计安排30301.9万元。其中，2018年至2022年共计发生费用37607.47万元（已经审计），已支付29921.9万元。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运维费约4040万元，已支付380万元。2024年全年预估运维费约2000万元，考虑财政承受能力，2024年安排780万元。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营维护费用。	维修（护）费	800.00	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自2022年10月进入运维，经初步测算，2022年10月至2023年10月运营维护费用1517.85万元。2024年安排800万元。	
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行维护	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包括箱涵清淤、日常巡查等工作。	维修（护）费	400.00	2023年7月4日，我局向市财政局报送《市水务局关于申请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项目F类指标的函》，申请金额715.71万元。2023年9月13日确定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营维护项目中标单位，合同金额710.7103万元（据实结算）。另有22万元监理费用。2024年安排400万元。	
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修（护）	对2.2公里排水箱涵、4座压力缸、1套自留闸门进行日常疏捞维护管理。	转移性支出	110.00	该项目维护管理费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堤防设施维修养护经费、涵闸维修养护经费、压力箱涵维修养护经费等，经测算全年的运维管理费用需要136.68万元。2024年安排110万元。	

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	对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泵站、北湖闸泵站等排水泵站前池、清渣机、泵机、闸门、泵房、配电设备等泵站各类设施设备进行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泵站正常运行。	转移性支出	900.00	参照2023年，2024年安排900万元（港西泵站、徐家村泵站300万元，北湖水系排水泵站600万元）。	
区管江滩设施维修（护）	对武汉市三环内区管江滩，598.86公顷进行运维管理，包括安保服务、环卫保洁、绿化管养等，保障区管江滩正常运行。	转移性支出	1,200.00	按照市域三环内各区管江滩面积，并参照市管江滩“三保”（保安、保洁、保绿）经费均值测算，2024年安排1200万元，具体包括：江汉区2个江滩项目7万元，硚口区5个江滩项目229万元，汉阳区9个江滩项目378万元，青山区4个江滩项目271万元，江岸区2个江滩项目82万元，东西湖区1个江滩项目33万元，武昌区2个江滩项目80万元，洪山区1个江滩项目120万元。	
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	蔡甸区东湖泵站、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	转移性支出	187.50	参照2023年安排，蔡甸区东湖泵站55万元，青山区（化工区）北湖泵站67.5万元，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65万元。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	新洲区道观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新洲区少潭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江夏区樊家垅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黄陂区、新洲区、蔡甸区水土保持监测站点维护管理。新洲区、蔡甸区、江夏区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	转移性支出	300.00	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220万元，具体为新洲区道观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120万元，新洲区少潭河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50万元，江夏区樊家垅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50万元。水土保持监测站点维护管理费30万元，具体为黄陂区蔡店水保监测点10万、新洲区磨盘山水保监测点10万、蔡甸区西湖流域水保监测点10万。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50万元，具体为新洲区磨盘山流域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10万元、蔡甸区西湖流域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建设维护10万，江夏区高腊梅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30万元（含科普展示补助）。	
武汉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程	新洲区潘塘街土河、江夏区载甫河、黄陂区解放堰河试点小流域综合治理。	转移性支出	300.00	武汉市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程300万元，分配新洲区、江夏区、黄陂区各100万元，用于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工作。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量		金额	
市管泵站运行维护管理	市管泵站及变电站高压电气设备年度预防性试验（2024年）	1		140.00	
	市属泵站水域渣物清理（2023-2024年度）	1		192.00	
黄孝河低位箱涵运行维护		1		395.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各年度水务设施和水务工程维修（护）相关工作，确保水务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加强城市供水、排水、防洪及水环境综合整治。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江南泵站运行维护管理、市管和区管江滩堤防设施维护管理、中心城区市政消防栓运行维护、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湖溪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和水土保持管理、城郊结合部泵站运行维护管理补助、港西泵站、许家村泵站、北湖水系排水泵站运行维护补助等项目的实施，保证供、排水设施完好，泵站等水利设施正常运行，改善堤防环境，确保堤防防洪安全，保障片区各类水务设施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管江滩维护管理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市管泵站维修养护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武钢工业港排水箱涵维修（护）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市中心城区消防栓修（护）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泵站设施完好率（%）	100	计划数据
			江滩设施完好率（%）	100	计划数据
			市中心城区消防栓设施完好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当年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防汛排渍应急保障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河道洪灾经济损失	良好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防汛排涝短板，保障地区防汛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设施正常运行，保障片区排水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供水安全性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足城市消防安全需要	满足需要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巡司河防洪排涝能力，改善沿线两岸生态及人居环境，推进武汉市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通过六湖连通运行维护，保障渠道及沿岸的形态和畅通，保障水力调度需求。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排水设施正常运行，保障片区排水安全。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推进重点流域水环境治理，改善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排水设施维护数（处）	3	3	3	计划数据
			维护市管泵站个数（个）	11	11	11	计划数据
			市管江滩维护管理面积（万平方米）	261	261	261	计划数据
			区管江滩维护管理面积（万平方米）	501.2	562.16	598.86	计划数据
			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江南泵站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东沙连通渠设施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巡司河综合整治工程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六湖连通工程设施设备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国家应急供水救援中心华中基地运行维护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中心城区新增消防栓数量（台）	140	65	120	计划数据
			改造消防栓、消防闸门及井室数量（处）	-	-	≥2100	计划数据
			新建及改造供水管道（公里）	30	30	30	计划数据
			市级分散设施运维处数（处）	4	4	4	计划数据
			当年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完好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下区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防汛排渍应急保障及时性（%）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河道洪灾经济损失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排水设施正常运行，保障片区排水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有效解决防汛排涝短板，保障地区防汛安全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保障供水安全性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足城市消防安全需要	满足需要	满足需要	满足需要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六湖连通运行维护，保障渠道及沿岸的形态和畅通，保障水力调度需求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巩固水环境治理成果，改善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计划数据
			维护长江岸线生态绿化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建设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彭勇（排水处处长）、何良盛（供水处处长）、谭莹雪（污水处处长）、张文春（水保处处长）、咎玉红（河长办主任）、杨磊（信息中心主任）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市发改委关于关于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2〕39号）； 2、《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合同》； 3、《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4、《市水务局关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5、随州市水利和湖泊局关于随州市曾都区花溪河（北郊段）水生态综合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随河建管〔2023〕5号）； 6、《市发改委关于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3〕102号）； 7、市领导在《关于恳请同意先行启动黄孝河江水源生态补水工程的请示》的批示； 8、关于《武汉排涝泵站智慧管理系统项目建设方案》审查意见的函； 9、《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武汉市中心城区排水管网隐患排查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武发改基础〔2018〕203号）； 10、《市水务局 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0〕225号）； 11、《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市灾后水利建设项目计划表的投资》（武政办〔2016〕142号）； 12、《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汉口水滩长江二桥至武汉关功能与景观提升工程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6〕84号）； 13、《省水利厅关于〈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北武汉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鄂水利复〔2017〕138号）； 14、《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长江主轴汉口江滩防洪及环境（四期）综合整治工程（二七大桥上游端至堤角水厂段）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8〕179号）； 15、《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汉江硚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段）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2017〕43号）； 16、《市水务局关于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实施方案的批复》（武水函〔2021〕112号）； 17、《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1〕154号）； 18、《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新生路泵站改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发改审批服务〔2021〕176号）； 19、《市城建委关于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5〕38号）； 20、《市城建委关于琴断口泵站及配套排水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6〕8号）； 21、《市城建委关于青菱路主干排水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城建初设〔2015〕21号）。				
项目主要内容	大军山泵站主水泵维修、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等水务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总预算	11828.83		项目当年预算	11828.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58791.69万元，2023年6350.76万元，2024年11828.83万元，比上年增加5478.07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828.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828.83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大军山泵站主水泵维修	更换8台主水泵叶轮（不锈钢材质）和叶轮外壳（铸钢材质）。	基础设施建设	139.44	项目批复总投资550万元，合同金额521.3万元，已到位资金333万元，2024年安排139.44万元。	

将军路泵站新建工程	泵站拟新建规模为78立方米/秒，采用8台立式混流泵，单泵流量为9.75立方米/秒；配套建设进水箱涵、进水闸井、格栅工作桥、前池、出水管道、真空破坏室等。	资本金注入	1180	项目批复总投资100942.64万元，2021年到位250万元，2023年到位45000万元（专项债），2024年安排项目资本金1180万元。	
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资本金	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资本金付费。	资本金注入	271.02	根据武汉市江南区域应急供水系统工程（梁子湖应急水厂）PPP项目实施方，项目总投资34亿元，资本金20%，其中政府方出资5%共计3371.02万元，已安排资金3100万元，2024年安排271.02万元。	
大军山二系站新建工程	新建大军山二系站，设计流量100立方米每秒，配套扩建进港及控制性建筑物。	转移性支出	1000	概算总投资36219.64万元，市级投资18109.82万元。按照年度计划，2022年度安排1410万元，2023年安排1614万元，2024年安排1000万元。	
随州花溪河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	与随州市联合开展府潞河流域治理合作示范项目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	500	项目批复总投资3482万元，按照武汉、随州各承担50%计算，约1741万元，2023年已到位市级财政资金50万元。2024年安排500万元。	
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	主要建设内容为防洪工程、碧道贯通及景观提升工程、原码头配套建筑加固及装饰工程、配套水电工程等。	基础设施建设	2000	项目估算投资42907.98万元，2024年开工，按照年度计划，2024年安排建设资金2000万元。	
黄孝河江水源生态补水工程	引用江水源能源站尾水作为水源对黄孝河进行生态补水，补水规模10万m³/d。新建补水管线:DN1000mmL=5140m;钢坝闸2座: BH=60mX3.0m, BH=36mX3.0m。	基础设施建设	100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2.3亿元，预计2024年完成50%以上工程量，2024年安排100万元。	
武汉市排涝泵站智慧管理系统	包括通讯传输网络，完善中心城区排涝泵站自动化改造及排涝中心调度控制系统，建设新城区排涝泵站信息接入及标准规范制定等内容。	基础设施建设	368.98	项目批复概算总投资为4727.12万元，项目已验收已审计，按财务决算审计报告支付尾款。决算审定金额为4,008.65万元，已到位资金2,620.96万元，2024年安排368.98万元。	
武汉市中心城区排水管网隐患排查	建设内容包括中心城区排水管网内部状况进行全面系统检测，查明结构性和功能性缺陷隐患，并结合排水管网水力基础模型，对现有排水系统运行的效能进行评估。	基础设施建设	400	项目批复总投资10077.76万元，决算审定金额9386.02万元，已到位资金7985.55万元，2024年安排400万元。	
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	1、在鹦鹉湖泵站，新建截污管道、消能井、储泥池等设施，并对相关配套设施进行改造升级；2、对常青、后湖、杨泗港、罗家路泵站的陶瓷轴承等设施设备进行更换维修。	基础设施建设	238.41	项目批复总投资1227.69元，决算审定金额1110.950834万元，已到位资金872.543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38.407334万元。	
江岸区铁路立交、城市低洼地段老渍水点改造项目	江岸区6处铁路立交、城市低洼地段老渍水点改造，新建d300mm-d2000mm排水管道2.5km，临时泵站一座（Q=2.4m³/s）。	转移性支出	143.25	项目批复总投资3267.5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748.247099万元，已到位资金260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43.247099万元。	
汉口江滩长江二桥至武汉关功能与景观提升工程	对汉口岸滩桩号41+191-41+915进行修改改造，岸滩清理13709平方米，恢复步道464米，新建护脚槽464米，新建护垫护坡9693平方米，景观改造面积42546平方米，以及相关配套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230.78	项目批复总投资2294.0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017.495589万元，已到位资金1786.72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30.78万元。	
三峡后续工作长江中下游影响处理湖北武汉段二期河道整治工程	对邓家口段、大咀段、双窑段、中湾段、葛洲子段、军山段、天兴洲段、天兴洲尾段、工业港段、武湖~柴泊湖段、尹魏段、柴林湾段、黄金口段、东风造纸厂段、艾家嘴、沿河提出口右岸段及沿河提出口左岸段等17处护岸段进行整治。	基础设施建设	2000	项目批复总投资64448.18万元，决算审定金额57093.30万元。中央专项资金已全部到位，地方配套资金到位16421.25万元，2024年安排2000万元。	
长江主轴汉口江滩防洪及环境（四期）综合整治工程（二七大桥上游端至堤角水厂段）	滩地整治及景观工程，总面积16万平方米。其中堤坡整治1.5万平方米，防汛通道1450米，园路1.61万平方米，广场1860平方米，绿化面积13.9万平方米，视频监控工程、广播系统及配套给排水等相关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517.48	项目批复总投资11387.85万元，决算审定金额9937.28万元，已到位资金9419.8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517.48万元。	
汉江硚口江滩四期防洪及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江汉六桥至舵落口段）	岸坡及滩地整治工程，堤坡整治土方加培3.13万m³，滩地整治面积25.96万平方米；景观绿化改造工程，道路面积5.28万平方米，广场面积2.45万平方米，绿化面积34.73万平方米；新建管理用房800平方米；以及相关配套设施。	基础设施建设	550	项目批复总投资22016.89万元，决算审定金额20874.8998万元，已到位资金17539.55万元，2024年安排550万元。	
大军山泵站设施改造—主泵房外墙窗户等维修改造工程	主泵房中控室、仓库外墙立面进行改造；主泵房电机层、检修层地面铺装更新；主泵房吊顶进行更新。	基础设施建设	9.3	项目决算审定金额189.29892万元，已到位资金18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9.29892万元。	

武汉市汤逊湖泵站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	变电站配电室拆除重建，高压柜、站用变主变保护屏、直流屏、低压柜等设备迁移、电缆沟及电缆恢复。	基础设施建设	54.41	项目批复总投资282万元，2021年12月开工建设，2022年11月4日竣工验收，已到位资金203.92万元，待决算审计完成后结算尾款，2024年安排54.41万元。			
汤逊湖泵站供电设施改扩建工程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汤逊湖泵站专用变电站改造、石咀变电站至汤逊湖泵站专用变电站110kV电力通道新建。	基础设施建设	365.76	项目批复总投资6256.91万元，2021年到位1500万元，2022年到位1700万元，2023年到位270万元，2024年安排365.76万元。			
新生路泵站改扩建工程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外沙湖闸改造、进水箱涵疏通、泵房闸门室进水管改造和其他配套工程。	基础设施建设	260	项目批复总投资3884.82万元，2021年到位684.32万元，2022年到位1100万元，2023年到位855万元，2024年安排260万元。			
港西二期泵站及配套管道工程	53.8立方米/秒，BH3.0米*2.5米-BH5.0米*2.5米，长度2.2公里。	基础设施建设	500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琴断口泵站及配套排水工程	20立方米/秒，自排闸、消力井各一座；拆迁3.7万立方，DN2000压力管10500米，箱涵720米。	基础设施建设	500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青菱路主干排水工程	2-BH3.0*1.8米~2-BH5.0*2.5米，长度3公里。	基础设施建设	500	该项目已完工，按照BT项目审计整改要求，2024年安排5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大军山泵站主水系维修		1		139.4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各年度水务工程，促进水务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提升、基础短板补牢。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大军山泵站主水系维修、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江汉碧道（龙王庙至武汉关段）连通及景观工程（一期）等项目建设，促进水务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提升、基础短板补牢。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务工程成本控制率（控制在概算、预算内）（%）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度水务工程完工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年度水务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各年度水务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江滩综合环境	是	计划数据		
			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保障区域防洪安全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水务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提升、基础短板补牢。	得到促进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值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水务工程成本控制率（控制在概算、预算内）（%）	-	-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防洪墙及驳岸墙（米）	-	-	1907	计划数据
			完成改造、封堵闸口数量（座）	-	-	4	计划数据
			完成河流治理长度（公里）	0	0	49.96	计划数据
			完成滩地整治面积（公顷）	0	0	43.43	计划数据
			江汉碧道当年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军山二泵站当年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水务工程年度计划完工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项目尾款支付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水务工程年度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水务体系增强、治理能力提升、基础短板补牢。	-	-	得到促进	计划数据
			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保障区域防洪安全	-	-	得到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务行业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高山（规划建设处长）、曾玉红（河长办主任）、尹宗泉（市水务执法总队）、谭莹雪（污水处负责人）、冯文琦（南湖办负责人）、彭勇（排水处处长）、代旭行（堤防处处长）、杨磊（市水务防汛信息中心）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湖北省《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技术大纲》（鄂水利函〔2020〕326号）； 2、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武汉市深化河湖长制推动“三长联动”工作方案》（武办文〔2018〕43号）； 3、根据《十九届五中全会》要求，我市正在编制面向2035年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排水防涝专项规划应与其保持一致； 4、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 5、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深化河湖长制推进“三长联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6、《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通知（财金〔2015〕166号）》； 7、《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 8、《市政府关于同意市水务局报送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问题治理总体方案和责任状的请示》； 9、《“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环办水体〔2022〕8号） 10、《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 11、《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省34（市12）号问题整改措施》； 12、《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武水〔2020〕64号）； 13、《南湖流域水环境提升总体方案》； 14《省水利厅关于印发全省河道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15、《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 16、《武汉市水务局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实施细则》； 17、《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等有关标准； 18、市领导《关于推进污水处理服务费应收账款问题的请示》的批示意见； 19、《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20、市领导《关于研究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模式的鉴报》； 2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 22、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湖泊综合治理的指导意见》（鄂办发〔2023〕18号）； 23、《“十四五”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行动方案》（环办水体〔2022〕8号）； 24、《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生态环境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印发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建城〔2022〕29号）。				
项目主要内容	完成水空间规划编制、2021年武汉市重点河湖和水体无人机巡查分析、武汉市（全城）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等项目合同尾款支付；完成武汉市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技术规程、政府权属涉水资产评估与审计等项目。				
项目总预算	2543.02		项目当年预算	2543.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2205万元，2023年1455.40万元，2024年2543.02万元，比上年增加1087.62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43.0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43.02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水空间布局规划	编制武汉市水空间布局规划，统筹考虑“三区三线”范围内武汉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修复的需求，深入分析事关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水问题以水资源承载能力为刚性约束，以水生态环境承载力为尺度，划定涉水生态空间，优化水基础设施空间布局，确定水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重点任务。	委托业务费	146.00	项目合同金额538万元，2023年已支付246万元，项目已完成，2024年安排进度款146万元。	
2021年武汉市重点河湖和水体无人机巡查分析	采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手段定期对59个黑臭水体周边及100个重点河湖流域范围内的突出问题（含“四乱”问题）进行水环境巡查分析并形成视频及分析报告。	委托业务费	130.16	1.对全市黑臭水体开展无人机飞检，费用为350万元。2.对全市规模以上58条河流域（含蓝线以内）范围、42个重点湖泊流域（蓝线以外）范围内“四乱”问题利用卫星遥感技术每季度进行1次筛查比对，费用约为300万。 项目合同金额645.2008万元，已支付515.0505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30.1503万元。	

武汉市（全城）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	面向2035年，编制武汉市中心城区、功能区、新城区全城范围的排水防涝专项规划。	委托业务费	118.50	项目合同金额395万元，已支付276.5万元，该规划已获市政府批复，2024年安排尾款118.5万元。	
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	1、对全市125个湖泊开展季度飞检； 2、对全市9座大中型水库开展季度飞检。	委托业务费	303.60	1、湖泊、水库按保护范围线计算长度，全市湖库飞检总里程约1080公里。参照《工程勘察设计取费标准》2002年版计算取费标准，结合往年类似项目价格，预计2024年项目经费为36.4万元； 2、2022年项目合同金额672万元，2022年已支付268.8万元，2023年已支付136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267.2万元。 综上，2024年共计安排303.6万元。	
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PPP项目两评一案咨询服务	编制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PPP项目两评一案。	委托业务费	18.80	2022年已公开招投标，合同金额147万，已支付84.1万。按照合同约定需支付第二笔进度款剩余费用18.8万元，2024年安排进度款18.8万元。	
武汉市城镇生活污水厂尾水再生利用规划	依据《全国节水型社会十四五规划》以及发改委《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对再生水利用“地级以上缺水城市达到25%以上”要求，结合武汉市实际，全面分析我市污水处理厂尾水再生利用用途，规划建设项目。	委托业务费	156.00	合同金额195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9月-2024年12月，2023年已支付20%首付款39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56万元。	
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污染治理系统评估	为解决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反馈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问题，依据市政府批复的《武汉市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问题治理总体方案》开展系统评估。评估主要内容包括相关上报指标计算分析、现状诊断评估、划分污水单元和制定污水单元达标创建技术导则五大块内容。评估手段包括在线监测、调查、管网排查、相关研究及数据分析。	委托业务费	67.80	合同金额452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9月-2026年6月。2023年已支付50%首付款226万元，2024年应支付15%，安排进度款67.8万元。	
2023年度城市黑臭水体水环境和水质市级复查抽查	对全市65条黑臭水体汇水范围内的突出环境问题进行水环境市级巡查和飞检，并形成视频及督办报告；针对65条黑臭水体的水质情况开展市级复查，分析汇水范围内影响水体水质稳定的因素针对关键问题与成因，提出流域水环境改善方案，并提出长效管理建议。	委托业务费	48.00	合同金额78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6月-2024年5月。2023年已支付3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48万元。	
全市建成区管网混错接及隐患改造情况抽检（不含南湖流域）	对除南湖流域外其它建成区内，各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混错接改造、缺陷修复、管网疏流维护等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抽检。	委托业务费	94.50	合同金额394.5万，服务期拟定2023年11月-2024年12月。按照财政局申请F类指标的批复，2023年已安排300万，2024年安排94.5万。	
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	全市建成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混错接改造、缺陷修复、管网疏流维护等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抽检并考核。	委托业务费	235.43	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2022年）合同金额385.5万元，服务期2022年9月-2023年8月。目前实际已支付0万元，2024年安排235.43万元。	
南湖流域管网系统深度排查与抽查复核及全流域水环境治理评估	1.对南湖流域内雨污管网进行深度排查，对流域内已完成改造的混错接、缺陷、雨污分流点位改造成效进行抽检复核； 2.对南湖攻坚治理以来全流域水环境生态情况开展系统评估，并对近两年治理工作进行双月跟踪评估。	委托业务费	291.95	2023年已签订合同，合同总金额757.5万元，合同服务期2023年-2024年12月。2023年已支付173.6万元，2024年安排291.95万元。	
PPP项目等绩效考核	1.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运维绩效考核。 2.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 3.开展沙湖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等PPP项目运维绩效考核。 4.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运维绩效考核。 5.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 6.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委托业务费	215.28	1.沙湖港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等PPP项目运维期绩效考核30万元。 2.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一是2023年度绩效考核，合同金额14.28万元，已支付0万元，需支付尾款14.28万元；二是2024年度绩效考核，费用预计需15万元。2024年安排29.28万元。 3.大东湖核心区污水传输系统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2023年6月至2024年12月绩效考核服务费用预计需30万元，2024年安排30万元。 4.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工程PPP项目运维期考核：2023年8月至2024年7月绩效考核服务费用预计需4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5.黄孝河机场河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合同总金额86万元，已支付70万元，2024年安排尾款16万元。 6.长江沙湖水环境提升工程PPP项目建设期绩效考核，预计资金需求10万元，2024年安排10万元。 7.汤逊湖流域综合治理PPP项目建设期考核，预计总资金需求8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8.南湖水环境提升工程运营维护绩效考核，2024年安排20万元。	
武汉市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调查、收集武汉市域内通顺河沿线岸线开发利用现状，分析通顺河岸线保护与利用存在的主要问题及经济社会发展对岸线开发利用的需求，科学划定岸线保护区、保留区、控制利用区和开发利用区，绘制规划成果图则。	委托业务费	30.00	本项目属于项目咨询服务类项目，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进行取费。2024年安排30万元。	
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对由市水务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的市级政府投资的水务建设项目开展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委托业务费	90.00	根据各业务处室报送的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需求，进行总额控制，2024年安排90万元。	
武汉市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处置技术规程	编制我市城镇生活污水厂污泥处理处置相关技术要求、处理工艺、处置措施及消纳资源化利用等相关标准。	委托业务费	20.00	参考前期编制《武汉市排水管网建管技术规程》费用，2024年安排20万元。	
政府权属涉水资产评估与审计	对于潜在符合收购条件的政府权属涉水资产价值开展评估工作，并进行审计。	委托业务费	42.00	评估资产规模预计14.8亿，估算评估服务费18万元，审计服务费用24万元，预计总费用42万元，2024年安排42万元。	
武汉市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案	编制《武汉市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案》，实现科学布局，统筹建设。包括：1.打造全国领先的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平台；2.建设进度超前的水务基础支撑能力设施；3.建立水务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基础保障体系。	委托业务费	80.00	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进行取费。2024年安排80万元。	

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前期经费	1、编制修建规划报告；2、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3、编制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测算服务单价、拟定特许经营协议。	委托业务费	155.00	1、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85万,2024年安排85万元； 2、编制特许经营实施方案、测算服务单价、拟定特许经营协议70万,2024年安排70万元。 综上，该项目预计总费用155万，2024年安排155万元。	
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抽查检查	开展对全市在建水务工程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质量管理和市场行为等工作的抽查检查。	委托业务费	40.00	全年开展抽查检查4次，每次抽查40个项目（市级10个、区级30个），共160个项目，每个项目派出2个专家（1个质量专家、1个安全专家）现场检查。根据鄂建监协〔2015〕7号文，专家满足高级技术职称并取得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日基本费为1000-1200元，管理费500元，单个项目检查费用2500元。预计总资金需求为160个项目*0.25万元=40万元，2024年安排40万元。	
斧头湖流域污染源调查项目工作	以斧头湖流域为研究区，以现阶段流域内的问题为导向，开展本地情况调查、陆域污染源调查、水生态调查、数据收集分析，开展水环境分析，为后续流域开展斧头湖治理工作等提供技术支撑。	委托业务费	110.00	1、监测费用根据《湖北省环境监测服务收费标准》（鄂价环资规〔2013〕223号）； 2、相关分析及评估费用参照《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境内）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中咨协政〔2015〕46号）》进行取费。 2024年共安排110万元。	
2024年度重点湖泊、黑臭水体及巡司河监测评估项目	1、对2024年度重点湖泊（包括纳入国控省控的湖泊，中央巡视、中央环保督察、国家长江经济带警示片、省委巡视、省级环保督察等各级督察反馈的问题湖泊，社会关注度高的湖泊，水质明显下降的湖泊）进行水质提升工作的开展技术指导、跟踪监测、进度检查和效果评估，及时掌握和评估相关整治工程实施进度及成效，督促湖泊治理工作有效落实，保障湖泊治理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有效性。 2、对16条重点水体，按季度开展常规飞检，剩余43条黑臭水体根据实际需求开展飞检，保障全年全覆盖。针对巡司河，根据巡司河深化整改方案，制定监督检查工作方案，开展工作抽查并进行不定期现场巡查。	委托业务费	150.00	1.重点湖泊水质提升监测与评估75万元：一是对各区重点湖泊水质提升问题清单、措施清单、项目清单技术把关；二是开展季度跟踪监测、进度检查和分析，以及重点点点位的监测；三是督导检查：方案制定、资料收集整理、现场问题及日常管护运维工作落实情况抽查、效果报告及建议报告。 2.黑臭水体日常巡查与监管75万元：一是对各区黑臭水体日常管护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其中重点黑臭水体开展季度监管，其他黑臭水体每半年跟踪监测一次；二是对各区黑臭水体水质情况开展监督性监测，对重点黑臭水体的在每年梅雨期间开展2轮监督性监测（四项指标）；三是对巡司河开展季度跟踪评估，对巡司河黑臭水体治理效果巩固，内源污染治理，溢流污染控制，管网体系建设，管网提质增效，长效监管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工作。 2024年共安排150万元。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量		金额	
水空间规划编制		1		146	
2021年武汉市重点河湖和水体无人机巡查分析		1		130.16	
武汉市（全城）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		1		118.5	
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		1		267.2	
黄孝河机场河流域治理PPP项目两评一案咨询服务		1		18.8	
武汉市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再生利用规划		1		156	
武汉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污染治理系统评估		1		67.8	
全市建成区管网湿错接及隐患改造情况抽检（不含南湖流域）		1		94.5	
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		1		235.43	
南湖流域管网系统深度排查与抽查复核及全流域水环境治理评估		1		291.95	
水务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评审		1		90	
政府权属涉水资产评估		1		18	
政府权属涉水资产审计		1		24	
斧头湖流域污染源调查项目工作		1		1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各年度水务行业规划编制及行业检查管理，提升水务行业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完成武汉市水空间规划编制、（全城）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污水处理行业规划及考核、全市地表水体无人机飞检、PPP项目运维绩效考核及全市建成区管网改造抽检考核等工作，加强水务行业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管理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各年度行业规划编制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年度行业检查完成率（%）	100
			各年度规划编制成果评审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水务工程建设抽查检查报告质量	准确、具体	计划数据
			各年度行业检查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通顺河洪灾经济损失	良好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全市湖泊水库监管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良好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水务行业建设及行业考核，提升水务行业资源整合和开发利用管理水平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为武汉市各流域数字孪生相关项目建设提供全面基础能力支撑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通顺河水域岸线划分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编制规划数量（个）	5	4	4	计划数据
			提交重点河湖无人机飞检成果（项）	1	1	1	计划数据
			完成绩效考核项目个数（个）	3	4	≥8	计划数据
			水务工程建设抽查检查（次）	160	160	≥160	计划数据
			罗家咀再生水厂及配套官网工程前期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成果评审通过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水务工程建设抽查检查报告质量	-	-	准确、具体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绩效考核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全市在建水务工程监督检查，促进水务工程参建各方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	-	效果良好	计划数据
			为武汉市各流域数字孪生相关项目建设提供全面基础能力支撑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优化通顺河水域岸线划分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专项资金预算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一般债付息及发行费	项目编码	42010024807T0000000105 42010024807T00000001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刘金秀	联系电话	82780337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一般债发行文件。				
项目主要内容	按时支付一般债利息和发行费。				
项目总预算	3216.54	项目当年预算	3216.5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315.96万元，2024年3216.54万元，比上年增加900.58万元，主要是一般债发行累计金额增加，利息增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16.5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16.5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216.5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一般债付息	2021年发行一般债40000万元，2022年发行一般债16000万元，2023年发行一般债35000万元，按年度支付利息。	国内债务付息	3184.62	2021年发行一般债40000万元，年利率3.01%，年度利息1204.06万元；2022年发行一般债16000万元，年利率3.22%，年度利息515.22万元；2023年发行一般债35000万元，年利率2.87%-3.1%，年度利息1015.31万元；2024年发行一般债30000万元，预计年度利息450.03万元。	
一般债发行费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92	按发行一般债30000万元预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按时支付一般债付息和一般债发行费。					
年度绩效目标1		按时支付2024年一般债付息和一般债发行费。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债付息和发行费	控制在一般债发行文件要求的金额内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债付息和发行费支付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般债付息和发行费支付合规性（%）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般债付息和发行费支付及时性（%）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般债付息和发行费	-	控制在一般债发行文件要求的金额内	控制在一般债发行文件要求的金额内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般债付息支付保障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一般债发行费支付保障率（%）	-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一般债付息支付合规性（%）	-	100	100	计划数据
			一般债发行费支付合规性（%）	-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一般债付息支付及时性（%）	-	100	100	计划数据
			一般债发行费支付及时性（%）	-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95	计划数据